

提前解除劳动合同违约赔偿标准 解除劳动合同赔偿(实用5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提前解除劳动合同违约赔偿标准篇一

(1) 非过失性辞退的经济补偿。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按其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没有最高额限制，同时还应发给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50%；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100%。或劳动者的月平均工资低于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按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标准支付。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按其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工作时间每满1年，发给相当于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但最多不超过12个月。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工作时间每满1个发给相当于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但没有最高额限制。若劳动者月平均工资低于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按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标准支付。

(2) 经济性裁员的经济补偿。用人单位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由用人单位按被裁减人员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支付经济补偿

金。在本单位工作的时间每满1年，发给相当于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但没有最高额限制。劳动者的月平均工资低于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按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标准支付。

(3) 用人单位逾期给付经济补偿金的责任。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提前解除劳动合同违约赔偿标准篇二

1、在劳动合同期内(如果劳动者没有过错)公司单方面解除合同，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公司应支付2倍经济补偿金数额的赔偿金。

2、如果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没有提前30天通知劳动者，应再支付1个月工资的代通知金。

3、劳动合同法第87条规定：

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应当依照本法第47条规定的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向劳动者支付赔偿金。

4、经济补偿金的计算是半年内按照半个月计算，满半年按照1个月计算。

二、劳动法解除合同补偿、新劳动法解除合同赔偿、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补偿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提前30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额外支付劳动者1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2、第三种情况，如果没有协商就通知解除劳动合同，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应该支付相当于双倍经济补偿金的赔偿金。

3、如果经过协商解除劳动合同，则提前1个月通知或者支付1个月工资的代通知金，同时需要再支付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就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4、公司违法解除合同，可以要求相当于补偿金2倍的赔偿金。

三、解除合同赔偿金计算、解除合同补偿金计算、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计算公式

(一)用人单位依法解除劳动合同

1. 协商解除经济补偿金=工作年限×月工资(超过的，按12年算)

2. 因病或非因工伤解除经济补偿金=工作年限×月工资+医疗补助费(不低于6个月工资，重病加50%，绝症加100%)

3. 不能胜任解除经济补偿金=工作年限×月工资(超过12年的，按12年算)

4. 客观变化经济补偿金=工作年限×月工资

5. 经济裁员经济补偿金=工作年限×月工资

6. 逾期给付经济补偿金=原经济补偿金+额外经济补偿金(原经济补偿金的50%)

(二)用人单位不支付经济补偿金的赔偿金

赔偿金=经济补偿金总和×n=工作年限×月工资×(1+50%)×n

(三) 因用人单位不订合同或合同无效赔偿金，违法解除劳动合同

赔偿金1=应得工资收入×25%

赔偿金2=医疗费用×25%

(四) 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

违法解除赔偿金=录用费用+培训费用+直接经济损失+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五) 连带赔偿责任

赔偿金总额=直接经济损失+因获取商业秘密给原用人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用人单位承担70%以上)

四、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解除劳动合同支付补偿问题、解除劳动合同赔偿损失

1、劳动合同法第47条规定：

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

6个月以上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不满6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2、工资是指劳动者在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

3、经济补偿金支付时间：依据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依照本法有关规定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提前解除劳动合同违约赔偿标准篇三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46条规定，用人单位按照上述第36条、第40条、第41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关系的，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

第47条规定，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月工资是指劳动者在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除了上述情形以外，用人单位辞退员工的，就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要按照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向劳动者支付赔偿金，即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二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一个月工资的赔偿金。

《劳动合同法》第36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第39条规定，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

(5) 因本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2、第40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2) 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3、第41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

(1) 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 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 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 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裁减人员时，应当优先留用下列人员

1、与本单位订立较长期限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2、与本单位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3、家庭无其他就业人员，有需要扶养的老人或者未成年人的。

用人单位依照本条第一款规定裁减人员，在六个月内重新招用人员的，应当通知被裁减的人员，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用被裁减的人员。

提前解除劳动合同违约赔偿标准篇四

律师为你解析：

(1)经劳动合同当事人协商一致，由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根据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2)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劳动合同的(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除外)，用人单位应按其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同时还应发给不低于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百。

(3)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按其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工作时间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按劳动者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工作时间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

(5)用人单位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用人单位按被裁减人员在本

单位工作的年限支付经济补偿金。在本单位工作的时间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

(6)对劳动者的经济补偿金，由用人单位一次性发给。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7)经济补偿金的工资计算标准是指企业正常生产情况下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

用人单位依据(2)、(4)、(5)条解除劳动合同时，劳动者的月平均工资低于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按企业月平均工资的标准支付。

用人单位依据(1)、(2)、(3)、(4)、(5)条解除劳动合同支付经济补偿金时，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工作时间超过一年但余下的时间不满一年的，对余下不满一年的工作时间按工作满一年的标准计算。

经济补偿的月工资计算标准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 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哪些需要赔偿
2. 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劳动合同赔偿
3. 合同期内解除劳动合同如何赔偿？
4. 因工伤解除劳动合同如何赔偿？
5. 企业单方解除劳动合同如何赔偿
6. 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
7. 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条件

8. 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注意事项
9. 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情形有哪些
10. 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流程

提前解除劳动合同违约赔偿标准篇五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经考核，录用乙方_____（姓名）为_____（工程名称）工人，遵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录用乙方从事_____（工作名称）。

第二条劳动合同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时止。其中试用期限为_____个月，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甲方的基本权利义务是：

- 1、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和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及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对乙方进行管理。
- 2、保护乙方的合法权益，按规定付给乙方工资、奖金、津贴以及保险福利和其他政策性补贴。
- 3、做好乙方上岗前的培训工作并提供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劳动作业卫生条件。
- 4、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奖惩。

第四条乙方的基本权利义务是：

- 1、甲方必须每月按时发放乙方工资，不得拖欠。
- 2、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
- 3、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任务和经济指标。

第五条乙方在试用期每月工资为_____月，试用期完后为_____每月，加班工资另计。

第六条每天工作时间为八个小时。

第七条如双方可以规定，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解除合同，须提前_____天通知对方，方能解除合同，并办理有关手续。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职工)：

名称：

姓名：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现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为：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

三、工资福利待遇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元/月执行。

(二)甲方每月应向乙方发放价值200元上网卡，或等值上网工作卡。

(三)甲方根据网吧的经营状况和乙方表现调整乙方工资。

(四)甲方每月日发放工资，不得拖欠。

(五)国家法定节假日，乙方工资三倍领取，并享受甲方提供的福利用品(或者可以协商进行等价值的物质补偿，须征求乙方意见同意方可)

(六)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日三餐并提供住宿。

四、劳动保护和安全协议

(一)甲方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

(三)乙方为保护网吧及顾客财产人身安全因工负伤，甲方应负担全部医疗费用。

(四)乙方在非工作时间所发生的任何意外人身伤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严格遵守网吧管理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三)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

六、本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二)属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1、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甲方歇业、停业、濒临破产的。

(三)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十五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甲方以暴力、威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2、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克扣或无故拖欠工资的；
- 3、甲方以其它不正当的理由拖延时间或者阻挠不予同意解除劳动合同的；
- 4、甲方不能为乙方提供更好的岗位和发展机会。

(四) 乙方无故解除本合同的，不得领取当月工资。

(五) 正常解除合同情况下，甲方须按照本合同规定付给乙方工资等费用，不得拖欠。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

- 1、在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情况下，双方协商一致的；
-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的
- 3、由于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已修改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变更本合同。若双方协商不成或者发生劳动争议，应当依法向调解机构申请调解，或者依法申请劳动争议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至少各执一份。甲方应按规定建立职工名册备查，并向劳动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甲方：（盖章）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甲方：

乙方：

经乙方申请，甲方同意自 年 月 日起乙方中止劳动合同，并与甲方签订中止劳动合同协议。到 年 月 日经乙方书面申请恢复劳动合同。

一、乙方中止劳动合同期间，甲乙双方视为不存在劳动合同关系，双方互不承担相关劳动合同关系中的权力和义务。在外所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全部自负，一切事故均不视为工伤，甲方不予承担。

二、乙方必须履行以下义务：

- 1、在外不允许做任何违法乱纪的行为，遵守计划生育政策，维护公司的信誉和形象。
- 2、按甲方要求及时交纳养老、医疗等各项社会保险金和水电费、取暖费及其他应交纳的一切费用。
- 3、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将(2)条款项费用及时交到公司财务科，否则甲方给予停止办理各项社会保险的代缴手续，对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负。
- 4、协议期满时，提前及时与甲方签中止劳动合同协议或恢复工作申请，否则视为自动解除劳动合同。
- 5、在此期间不享受甲方的一切劳保福利待遇，如若因交通事故、意外伤害、生病住院或其他特殊情况产生的费用乙方自负，和甲方无任何关系。

三、乙方如不服从本协议，甲方有权将其劳动合同转交劳动部门解除，与乙方脱离一切关系。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存壹份，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单位章)：

乙方(签字)：

单位名称(甲方)甘肃焯宇辉测绘有限公司

职工姓名(乙方)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甘肃焯宇辉测绘有限公司

所有制性质：私营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户籍所在地：

身份证号：

现住址：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劳动合同。合同期从 年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月)。

二、工作内容

甲方根据本企业生产、工作的需要，安排乙方从事工作。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在岗位，从事工种。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设施，以及

不低于国家规定应配给的劳动防护用品。

2、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四、工作时间和劳动报酬

1、甲方实行每日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小时工时制，按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可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1小时，特殊情况，每日不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2、合同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企业的规定发给乙方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甲方支付乙方工资不得低于山西省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3、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安排工作的，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安排同等时间的调休或支付相应工资报酬。

五、劳动纪律

1、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

2、乙方应增强主人翁意识，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领导、管理和指挥，积极做好工作，完成劳动任务。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和省规定向社会劳动保险机构为乙方缴纳劳动保险费。乙方按国家和省规定向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缴纳劳动

保险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的各种公休假、探亲假、婚丧假、女工产假等福利待遇，按国家及省有关规定执行。

3、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或非因工死亡，女工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待遇，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七、教育和培训

1、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各种必要的政治、思想品德教育和职业技术及上岗前培训。

2、乙方应刻苦钻研业务，达到国家规定的职业技能标准或技术等级标准，持证上岗。

3、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后，乙方须为甲方服务年，否则乙方应按有关规定支付甲方培训费。

八、合同的终止、变更、解除和续订

1、劳动合同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劳动合同即终止执行。如双方同意续订，应提前一个月办理续订手续。逾期不办理的，则本合同视为自动续订，并应补办续订手续。

2、在下列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

(1) 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双方协商同意的；

(2) 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

(3)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已经修改的；

(4)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甲方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

(3)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4) 甲乙双方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2) 乙方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间的；

(4) 其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6、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2)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心健康的；

(3)甲方不能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和提供福利待遇的；

(4)依法服兵役或经甲方同意自费考入中等以上学校脱产学习的。

九、甲乙双方协商同意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甲方： 乙方： 日期：

编 号：

劳 动 合 同 书

(全日制用工使用)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性质地址

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身份证号码

住址联系电话

芜湖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制

(劳动合同应存入劳动者个人档案，请勿复印)

办理用工备案、处理劳动争议、续订合同或办理社会保险及流动转移手续的依据。